

【教育部新聞稿】

少子女化計畫擴充平價教保服務，減輕家長負擔 調降幼兒園師生比，提升幼兒受教品質

今(2023)年1月起，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的育兒津貼及托育補助，均取消「家庭綜所稅率未達20%」的排富限制，5至未滿6歲幼兒就學補助也不限於就讀幼兒園的幼兒。同時，也提高托育、教保服務人員薪資及幼兒園教保員教保費，保障人員的福利。為讓年輕家庭安心養兒育女，衛生福利部與教育部持續透過「擴大不孕症補助」、「擴大平價教保服務」、「降低就學費用」及「發放育兒津貼」等策略，達到滿足不孕夫妻的生育期待，並減輕家庭育兒負擔；教育部更規劃自今年8月起，循序漸進調降師生比，提升幼兒受教品質。

一、擴大不孕症補助，超過4.6萬件獲得補助

自2021年7月1日起擴大實施試管嬰兒補助方案，補助對象自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擴大至夫妻一方具我國國籍的不孕夫妻。至今年3月底，已有超過4.6萬件獲得補助，其中已經有超過8千對夫妻，順利產下9千多名嬰兒，幫助不孕夫妻實現對生育子女的期待。

二、擴大平價教保服務量，共提供56.5萬個平價名額

(一)0至2歲(未滿)：至今年2月平價名額約9.4萬個，較2016年增加8.9萬個平價名額。家外送托率已成長至20.3%，較2016年提高約10%。

(二)2至6歲(未滿)：公共化幼兒園提前於去(2022)年達成增設3,000班的目標，至今年2月平價名額約47.1萬個，較2016年增加28.8萬個平價名額。幼兒入園比率，2歲達44%，較2016年提高29%、3歲至6歲(未滿)達89%，較2016年提高15%。

三、減輕家長經濟負擔，全國約103萬名幼兒受益

(一)0至2歲(未滿)托育補助：2歲以下的幼兒送托公共化托嬰中心、社區家園，每月最高補助5,500元，準公共托嬰中心和保母，每月最高補助8,500元。

(二)2至6歲(未滿)就學補助：就讀公共化及準公共幼兒園的2-6歲(未滿)幼兒，每月繳費不超過3,000元，第2胎、第3胎以上子女每月再減繳，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幼兒免費就讀。

(三)0-6歲育兒津貼：依子女出生次序每月發給家長5,000-7,000元，5歲就讀私幼就學補助比照津貼額度發放。

四、調降師生比，40年來大突破

現行我國幼兒園師生比為1:15，係參考1981年制定的幼稚教育法且沿用

至今，為提升整體教保服務品質，引導全國公私立幼兒園調降師生比，教育部已規劃幼兒園調降師生比方案，並爭取經費。方案的推動以「不影響家長選擇平價教保服務的機會」、「依各地區公共化供應量、各園各年齡幼兒現況等情形，分年逐步達成」、「一般私立幼兒園，以獎勵取代強制」為原則；其中公共化、準公共幼兒園以 3 學年為期程，公共化自今(2023)年 8 月起、準公共自 2024 年 8 月起逐步實施；一般私立幼兒園則自 2024 年 8 月起尊重其參與意願。整體規劃以降低班級學生人數，且師生比達 1:12 為最終目標：

- (一)公共化幼兒園：教育部已與各縣市逐園盤點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 112 學年度調降師生比的策略，並考量供需情形，採直接降到 1:12，或逐年降至 1:12 的策略。供需暫時較難調節者，兼採增班或增置教保員降低師生比，能調節時，隨即調降班級人數；至於已達成師生比 1:12 的公共化幼兒園則繼續維持，新設立的公共化幼兒園也以 1:12 編班為原則。
- (二)準公共幼兒園：113 學年起，將師生比 1:12 納為準公共合作要件之一，如為園內幼生無人結業離園，以致無法立即降生者，則於契約期間內達成即可。幼兒園為調降班級人數且師生比降至 1:12，所產生成本將反映於收費，並由政府協助家長支付調增的費用；至於師生比已調降至 1:12 且繼續維持者，則提供 2 年的獎勵經費，每年 10 萬至 20 萬元。
- (三)一般私立幼兒園：113 學年起，尊重各園參與的意願，有意願意參與調降班級人數且師生比降至 1:12 者，增加的成本將反映於收費，並由政府協助家長分攤部分費用；至於師生比已降低至 1:12 且繼續維持者，則提供 2 年的獎勵經費，每年 10 萬至 20 萬元。

另外對於準公共幼兒園以及一般私立幼兒園，教育部於 112 學年(2024 年上半年)將酌予補助整備經費。

少子女化是國安問題，為支持家長養兒育女，政府透由多種育兒支持措施，讓政府成為年輕家庭的育兒夥伴；循序漸進調降師生比以衡平教保服務人員的負擔，更提升幼兒所受教保服務品質，提供幼兒最合宜的服務。